

证券代码：002722

证券简称：金轮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9-032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度，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[2019]第 ZA111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以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91,624,427.74 元为基数，计提 10%法定盈余公积 9,162,442.77 元，当期未分配利润 82,461,984.97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累计为 399,027,899.40 元。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以 2019 年 4 月 3 日的公司总股本 175,466,54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,093,308.40 元（含税）。分配后结余累计未分配利润 363,934,591.00 元（母公司）。

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9-2021）》的相关规定。本预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相关独立意见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4 日